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站：[www.behl.com.hk](http://www.behl.com.hk))

(股份代號：392)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要點

-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約為152.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1%。
-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達15.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2%。
- 本公司股東應佔經營純利增加16.4%至15.5億港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達1.37港元。
- 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現金股息每股25港仙。

####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以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二零零九年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綜合營業收入為152.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1%。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5.6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同期增加10.2%。本公司股東應佔經營純利增加16.4%至15.5億港元。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各業務分部之除稅後溢利如下：

	除稅後溢利 千港元	比例 %
天然氣業務	1,203,537	77.0
啤酒業務	238,030	15.2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153,284	9.8
收費道路	44,770	2.9
總部費用及其他	(76,738)	(4.9)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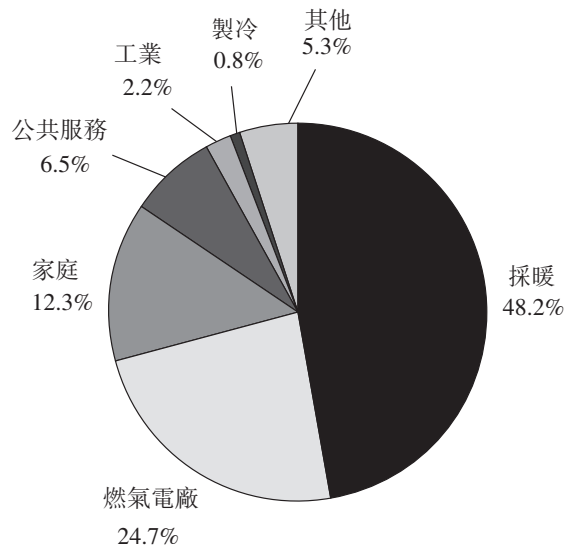
### I. 業務回顧

####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市之天然氣分銷業務錄得營業收入74.64億港元，較去年上半年增加26.7%。本年度上半年天然氣分銷業務所得純利為5.19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增加15.1%。售氣量約為36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之28.6億立方米增長26%。北京市之管道系統之總長度進一步增至約12,867公里。於回顧期間，產生資本開支為4.1億港元，新增家庭用戶117,000戶，公服用戶1,439個。燃氣設備916.8蒸噸，各類用戶均穩定增長。

北京燃氣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量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量 千立方米	
	銷售量	比例
採暖	1,733,970	48.2%
燃氣電廠	889,574	24.7%
家庭	443,212	12.3%
公共服務	233,253	6.5%
工業	78,803	2.2%
製冷	30,302	0.8%
其他	192,239	5.3%
合計	3,601,353	100%



於市場拓展方面，期內完成了對房山區天然氣管網收購工作，結束了房山區多家燃氣企業經營狀況。與門頭溝、順義區政府進行了積極的溝通協商，形成了合作共識。期內又啟動了數個郊區重點鎮的燃氣發展工作，部份實現管道氣供應，部份發展液化天然氣站，並已取得初步成效。

期內北燃山東公司的「乳山·文登·榮成」天然氣管線實現通氣運行，為山東地區燃氣市場的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礎。此外，北京燃氣先後與大唐國際公司，華能國際電力公司及華電營運公司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正式啟動了高井和華能熱電廠煤改氣工作。

## 天然氣上游業務

中石油北京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輸氣量約為89.5億立方米，而去年上半年為69.6億立方米，增長28.6%。輸氣量迅猛增長主要由於河北地區城市燃氣營運商之強勢需求所致。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北京燃氣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燃氣」）於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擁有40%股本權益而攤佔除稅後純利6.85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相比增長16.2%。低於預期溢利增長主要由於營運中壓縮設施之有關折舊及電費開支共增加4.50億港元所致。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資本開支約為13億港元。

## 啤酒業務

「燕京」及相關品牌之啤酒產品總銷量上升約5.13%至246萬千升。本年度上半年部份地區銷量下降是由於中國華北地區之氣溫偏低所致。於回顧期內，燕京啤酒通過強化營銷網絡建設及推出戰略產品，牢牢控制了北京85%以上市場佔有率。期內一些主要外埠市場如廣西、廣東及內蒙市場之啤酒銷量及利潤都強勁增長。包括山西、四川及新疆在內之新進入地區市場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銷量快速增長。報告期內，燕京啤酒深入推進「1+3」品牌戰略，實現了「燕京」、「瀛泉」、「惠泉」、「雪鹿」四大品牌集中度穩步提高。上半年四大品牌銷量合計225萬千升，同比增長6.64%，佔啤酒總銷量的91.5%。

燕京啤酒整體營業收入增加5%至52.4億港元，主要原因為銷量增加所致。本集團應佔溢利增加38.3%至約2.38億港元，主要原因為產品結構優化，毛利率較高，較低所得稅率及良好成本控制所致。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起，在北京地區銷售的10度清爽型啤酒出廠價格向上調整了10%左右。

##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第九水廠自來水特許經營權溢利約為7,250萬港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0%，主要是經營權條款修改後預期收益率降低兩個百分點。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擁有55.77%權益之附屬公司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股份代號：371）錄得強勁營業額22.1億港元而本集團應佔溢利為8,078萬港元，較於二零零九年各自之比較數字增加408%及185%。主要是期內大力拓展建設服務，帶來大量收入。其他有關水務業務之收入均穩步增長。北控水務現時於中國大陸正在營運之水廠有31個，設計水處理能力約為195萬噸一天，期內每天平均處理量為137萬噸。本集團預期日後繼續通過北控水務投資優質水務項目。

## 收費公路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由於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以來收費政策變為單向收費，故首都機場高速公路天竺收費閘之車流量下降11.2%至1,345萬輛次。

因此，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首都機場高速公路之收入下降10%至1.499億港元。本集團應佔溢利亦較去年同期下降31.4%至約4,400萬港元。

深圳石觀公路本年度上半年之車流量基本持平，下跌0.5%至399萬輛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溢利為119萬港元。

## II. 展望

###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天然氣分銷業務於過往錄得銷量持續增長，且用戶日漸增多。隨著大北京地區經濟及人口之持續增長，清潔能源消費（特別是管道天然氣）之需求呈現穩步增長。需求增長將進一步推動北京都會區以及近郊區之燃氣分銷業務之銷量。北京燃氣透過北京市周邊縣政府積極致力於管道天然氣基礎設施投資。本集團中期將繼續配置更多資源用於開發遠郊區縣新市場。

此外，北京市四大熱電中心的煤改氣工程將大幅增加未來天然氣發電的用氣量，北京燃氣將作出投資以配合有關項目的發展。

### 天然氣上遊業務

現有輸氣能力200億立方米將於明年達到飽和，需要新輸氣設施應付區內未來之需求增長。陝京三線的建設工程在順利進行當中，新管線將分階段投入營運。總設計能力達到150億立方米一年的設施將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部份投產以滿足日益增長的需求。

### 啤酒業務

「燕京」仍將為中國大陸當地最佳啤酒品牌之一。全國瓶裝生產設施連同既有分銷網絡將於日後進一步擴大市場佔有率。由於利潤率較高之高檔啤酒賺取更高市場佔有率並為燕京啤酒股份公司帶來更高利潤，燕京啤酒之利潤率將保持穩定增長。

##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透過北控水務進行之水務業務之處理量已經大幅增加，目前已參與了64家水廠的投資及發展，總設計處理量達到458萬噸一天。中期目標為達到每日處理量超過500萬噸。經過積極拓展後，北控水務之資本基礎及資本負債率已大幅增長。為了理順現時的資本結構，本集團將持續對北控水務增資及減低其負債率。

## 收費公路業務

按照北京國際機場一號至三號航站樓現有空運量，首都機場高速公路之計費車流量預計將保持穩定，每日為7.5萬輛次左右。由於深圳地區周邊其他免費公路交通分流影響，預計深圳石觀公路之車流量將進一步下降。本集團將認真考慮退出此項目並向深圳有關機構尋求合理賠償。

## III. 財務回顧

### 營業收入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營業收入約為152.3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增加31%。該增加主要因為燃氣銷量增加及與水相關之營業收入銷量增加。啤酒業務之營業收入溫和增長，其他業務之營業收入貢獻合共佔總營業收入不多於2%。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增加34.1%至116.8億港元，略高於營業收入增長。燃氣分銷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天然氣採購成本及管道網絡折舊成本。

## **毛利率**

整體毛利率為23.3%，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為25.1%。整體毛利率下跌乃由於回顧期內收入增長遠遠高於其他分部業務之廢水業務之毛利率下降。天然氣分銷業務之平均毛利率約為15.9%，比去年同期輕微下降，主要是毛利率較低之電廠用戶用氣量增長較快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其中包括）總利息收入4,930萬港元；政府資助4,960萬港元；及匯兌收益等。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18.2%至7.84億港元，低於營業收入增長幅度。污水業務之銷售及分銷成本比例低於天然氣分銷業務及啤酒業務，原因為消費品業務之廣告開支較高。

## **管理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管理費用為9.8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8.7%。管理費用增加之主要原因為天然氣分銷業務實施組織優化，使工資及有關福利費增幅較大及合併新收購之北控水務污水處理廠之費用。

## **財務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財務費用為2.25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之1.83億港元增加22.8%。



###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及虧損**

主要指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應佔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純利之40%。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分別由北京燃氣及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擁有40%及60%權益。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傳輸天然氣，透過其自有之總長度約2,200公里之陝京一線、二線天然氣長輸管道向沿線之城市燃氣營運商供應天然氣。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分佔聯營公司淨虧損108萬港元。

### **稅項**

實際所得稅率輕微改善至22.7%，主要原因為燕京啤酒的北京業務全年獲優惠稅率。

## IV. 本集團財務狀況

### 現金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23.6億港元。

於本期間之完結日，本集團營運資金淨額充足，達64.4億港元。本集團保持足夠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要求，並持有充裕現金資源於可見未來撥付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為159.8億港元，主要包括所列之五年期銀團貸款21億港元、可換股債券21.75億港元、項目融資73億港元及中國附屬公司短期營運資金貸款22億港元。約57%銀行及其他貸款以港元計值，其餘則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借貸淨額36.2億港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任何變動。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137,371,000股股份，而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亦增至325億港元。總權益為412.2億港元，而於二零零九年底則為390.2億港元。

基於燃氣分銷、收費道路、啤酒及水務特許經營權業務主要以現金結算，故本集團之經常性現金流量強勁，已準備就緒爭取日後之投資機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現金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零九年：20港仙）。預期本公司大約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向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股息。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37,900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市場慣例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除退休金外，亦會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規定。然而，鑑於非執行董事須按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不會較守則條文寬鬆。

## **遵守董事進行股份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之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傅廷美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查及監察本公司之財政匯報程序及內部運作監控。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認為編製有關業績已採用適合的會計政策及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http://www.behl.com.hk))及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各股東及在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收入	3	15,229,015	11,628,432
銷售成本		(11,684,076)	(8,710,454)
毛利		3,544,939	2,917,97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196,179	365,337
銷售及分銷費用		(784,045)	(663,141)
管理費用		(985,858)	(766,097)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32,540)	(183,117)
經營業務溢利	5	1,938,675	1,670,960
財務費用	6	(224,897)	(183,177)
佔下列公司盈虧：			
共同控制公司		684,882	593,581
聯營公司		(1,075)	(3,875)
稅前溢利		2,397,585	2,077,489
所得稅	7	(389,583)	(346,266)
期內溢利		<u>2,008,002</u>	<u>1,731,223</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562,883	1,418,078
非控股權益		445,119	313,145
		<u>2,008,002</u>	<u>1,731,223</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u>1.37港元</u>	<u>1.25港元</u>
攤薄		<u>1.34港元</u>	<u>1.15港元</u>

所宣派中期股息之詳情披露於附註8。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2,008,002	1,731,223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340,460</u>	<u>(36,468)</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為零之所得稅	<u><b>2,348,462</b></u>	<u><b>1,694,755</b></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787,162	1,388,343
非控股權益	<u>561,300</u>	<u>306,412</u>
	<u><b>2,348,462</b></u>	<u><b>1,694,755</b></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955,864	19,045,485
投資物業		200,856	204,371
預付土地租金		1,167,883	1,129,884
商譽		8,659,464	8,649,068
特許經營權		1,663,269	1,697,362
其他無形資產		25,186	26,911
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5,176,341	5,397,326
聯營公司權益		1,090,574	899,778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2,428,326	1,286,205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0	3,510,763	3,414,841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11	51,828	51,7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8,081	270,829
可供出售之投資		746,584	290,000
遞延稅項資產		608,917	564,490
		<u>45,663,936</u>	<u>42,928,260</u>
總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26,215	26,433
存貨		3,302,802	2,995,039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1,710,092	55,089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0	806,325	659,566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11	1,230,844	1,097,6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58,849	1,653,855
其他可收回稅項		45,195	85,141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693,259	118,2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69,594	9,486,026
		<u>21,943,175</u>	<u>16,177,050</u>
總流動資產			
		<u>67,607,111</u>	<u>59,105,310</u>
<b>總資產</b>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權益及負債</b>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113,737	113,737
儲備		32,099,539	30,679,528
建議派發股息		284,343	511,817
		<u>32,497,619</u>	<u>31,305,082</u>
非控股權益		8,723,947	7,711,919
		<u>41,221,566</u>	<u>39,017,001</u>
<b>總權益</b>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6,892,379	5,264,237
可換股債券		2,692,255	2,721,488
界定福利計劃		446,419	423,947
大修理撥備		241,652	184,4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4,043	196,055
遞延稅項負債		418,563	413,139
		<u>10,885,311</u>	<u>9,203,365</u>
總非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3	2,052,479	1,408,103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86,236	48,3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5,844,274	5,436,612
應繳所得稅		642,363	522,316
其他應付稅項		474,636	431,623
銀行及其他借貸		6,400,246	3,037,948
		<u>15,500,234</u>	<u>10,884,944</u>
總流動負債			
		<u>26,385,545</u>	<u>20,088,309</u>
<b>總負債</b>			
		<u>67,607,111</u>	<u>59,105,310</u>
<b>總權益及負債</b>			



##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該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的一致，惟使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中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作出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會計政策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之詳情載於附註2。

### 2. 會計政策變更所產生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金融工具： 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計入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持有待售及終止經營的非流動資產－計劃出售附屬公司的控股權益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經修訂）	租賃－就香港土地租賃確定租期長短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二零零九年五月）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對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發生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進行了重大修改。該修訂影響非控股權益的計量、交易成本的會計處理、或有代價的初始確認和後續計量,以及分階段進行的業務合併。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要求對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按照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之身份)進行之交易入賬。因此,該等交易再不會產生商譽,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經修訂準則改變對附屬公司所產生的虧損及對附屬公司喪失控制權的會計處理方法。該等經修訂準則已由本集團追溯應用。

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外,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財務影響,而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內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部為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須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期內溢利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期內溢利一致。

下表分別呈列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溢利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管道 燃氣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啤酒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污水及 自來水 處理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高速及收費 公路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7,463,719	5,236,568	2,305,550	186,651	36,527	-	15,229,015
銷售成本	(6,276,722)	(3,421,787)	(1,844,227)	(107,437)	(33,903)	-	(11,684,076)
毛利	<u>1,186,997</u>	<u>1,814,781</u>	<u>461,323</u>	<u>79,214</u>	<u>2,624</u>	<u>-</u>	<u>3,544,939</u>
經營業務溢利	769,661	762,511	382,013	63,110	6,494	(45,114)	1,938,675
財務費用	(69,980)	(42,508)	(96,717)	(1,424)	(59,382)	45,114	(224,897)
佔下列公司盈虧：							
共同控制公司	684,979	-	(97)	-	-	-	684,882
聯營公司	861	(908)	-	-	(1,028)	-	(1,075)
稅前溢利／(虧損)	1,385,521	719,095	285,199	61,686	(53,916)	-	2,397,585
所得稅	(180,652)	(119,924)	(44,672)	(14,604)	(29,731)	-	(389,583)
期內溢利／(虧損)	<u>1,204,869</u>	<u>599,171</u>	<u>240,527</u>	<u>47,082</u>	<u>(83,647)</u>	<u>-</u>	<u>2,008,002</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1,203,537</u>	<u>238,030</u>	<u>153,284</u>	<u>44,770</u>	<u>(76,738)</u>	<u>-</u>	<u>1,562,883</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管道 燃氣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啤酒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污水及 自來水 處理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高速及收費 公路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5,888,694	5,005,828	553,901	204,252	20,297	(44,540)	11,628,432
銷售成本	(4,942,844)	(3,408,619)	(262,410)	(115,263)	(14,060)	32,742	(8,710,454)
毛利	<u>945,850</u>	<u>1,597,209</u>	<u>291,491</u>	<u>88,989</u>	<u>6,237</u>	<u>(11,798)</u>	<u>2,917,978</u>
經營業務溢利	667,081	654,723	238,318	87,756	78,569	(55,487)	1,670,960
財務費用	(59,835)	(76,875)	(61,454)	(476)	(28,226)	43,689	(183,177)
佔下列公司盈虧：							
共同控制公司	589,541	-	4,040	-	-	-	593,581
聯營公司	-	(354)	-	-	(3,521)	-	(3,875)
稅前溢利	1,196,787	577,494	180,904	87,280	46,822	(11,798)	2,077,489
稅項	(156,387)	(132,975)	(34,908)	(21,448)	(548)	-	(346,266)
期內溢利	<u>1,040,400</u>	<u>444,519</u>	<u>145,996</u>	<u>65,832</u>	<u>46,274</u>	<u>(11,798)</u>	<u>1,731,223</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1,040,271</u>	<u>172,106</u>	<u>118,954</u>	<u>65,163</u>	<u>33,382</u>	<u>(11,798)</u>	<u>1,418,078</u>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超過90%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產生且本集團90%資產位於中國，董事認為，呈列地區資料對財務報表使用者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內，本集團概無任何源自與個別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9,256	43,517
其他	137,879	179,600
	<u>187,135</u>	<u>223,117</u>
收益淨額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的收益	-	134,07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7,021
其他	9,044	1,128
	<u>9,044</u>	<u>142,220</u>
	<u>196,179</u>	<u>365,337</u>

#### 5.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	675,811	648,554
特許經營權攤銷*	54,112	54,740
	<u>729,923</u>	<u>703,294</u>

\* 期內之特許經營權攤銷列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內「銷售成本」項下。

##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60,318	153,017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51,710	23,813
其他貸款之利息	16,761	5,686
	<u>228,789</u>	<u>182,516</u>
利息開支總額	228,789	182,516
隨時間流逝而產生之大修撥備折現金額增加	2,763	1,753
	<u>231,552</u>	<u>184,269</u>
財務費用總額	231,552	184,269
減：計入建造合約成本之利息	(6,655)	(1,092)
	<u>224,897</u>	<u>183,177</u>

##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	7
中國大陸	372,656	330,321
遞延稅項	16,927	15,938
	<u>389,583</u>	<u>346,266</u>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389,583	346,266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期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利得稅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提。從其他地區賺取之應課稅溢利則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奉行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根據中國大陸有關稅規及規例，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有所得稅豁免及減免。

## 8.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宣派中期現金股息每股25港仙（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20港仙），合共284,34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7,456,000港元）。

##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未經審核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37,371,000股（二零零九年：1,137,034,591股）計算。

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計算，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視作兌換全部攤薄可換股債券之影響，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普通股因視為行使所有本公司購股權及視為兌換該等本集團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可換股債券而按零代價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盈利：</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b>1,562,883</b>	1,418,078
有關本集團具攤薄效應之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之 期內估算利息開支	<b>36,946</b>	23,109
假設行使北控水務發行之所有具攤薄效應可換股債券而 導致於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之權益遭攤 薄因而令期內溢利減少	<u><b>(6,445)</b></u>	<u>(127,973)</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b>1,593,384</b></u>	<u>1,313,214</u>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b>普通股數目：</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1,137,371,000</b>	1,137,034,591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b>225,950</b>	390,573
可換股債券	<u><b>50,000,000</b></u>	<u>7,458,563</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1,187,596,950</b></u>	<u>1,144,883,727</u>



## 10.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應收款項

各間集團系內公司對特許經營權安排下本集團之應收款項設有不同之信貸政策，視乎彼等經營所在地區之規定而定。本集團會密切監察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以盡量減低涉及應收款項之任何信貸風險。

截至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計算）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本集團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結算：		
一年以內	405,819	413,028
一到兩年	400,506	246,538
	<u>806,325</u>	<u>659,566</u>
未結算	3,510,763	3,414,841
	<u>4,317,088</u>	<u>4,074,407</u>
列作流動資產之部份	(806,325)	(659,566)
	<u>3,510,763</u>	<u>3,414,841</u>
非流動部份	<u>3,510,763</u>	<u>3,414,841</u>

## 11.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集團內不同公司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各公司的市場需求及所經營的業務而定。公司會編製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並密切監察，以將應收款項涉及的任何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減值後）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914,999	449,129
一至兩年	41,836	35,162
兩至三年	14,102	10,403
三年以上	31,739	28,168
已延長貸款期之結餘	51,828	51,710
	<u>1,054,504</u>	<u>574,572</u>
未結算	228,168	574,794
	<u>1,282,672</u>	<u>1,149,366</u>
列作流動資產之部份	<u>(1,230,844)</u>	<u>(1,097,656)</u>
非流動部份	<u>51,828</u>	<u>51,710</u>

## 12. 股本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137,371,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113,737</u>	<u>113,737</u>

## 13.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951,590	1,345,637
一至兩年	67,512	36,131
兩至三年	14,275	9,362
三年以上	<u>19,102</u>	<u>16,973</u>
	<u>2,052,479</u>	<u>1,408,103</u>

####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就30億港元之定期貸款融資（「貸款融資」）與數家銀行訂立定期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此貸款融資自融資協議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起計為期五年。根據融資協議，倘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控集團」）不再持有本公司最少40%已發行股本（不論直接或間接持有），或不再監督本公司，或不再是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或不再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監管及控制，即構成違反融資協議事項。於本公佈日期，北控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約59.35%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總金額為665,104,645港元之若干可換股債券按兌換價0.69港元兌換為963,919,775股北控水務新普通股。於該等配發後，本公司於北控水務之權益已攤薄至約43.9%。

本集團目前仍未能披露該等交易對本集團造成之任何財務影響。

#### 15. 其他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6,442,94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92,106,000港元）及52,106,87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220,366,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東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張虹海先生、李福成先生、白金榮先生、周思先生、鄂萌先生、劉凱先生、郭普金先生、雷振剛先生、姜新浩先生及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白德能先生、林海涵先生及傅廷美先生。